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許雅雯

電話：02-7712-9035

電子郵件：ywhs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22704535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(A09000000E_1122704535D_senddoc7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22704535D_senddoc7_Attach2.odt)

主旨：「教育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11月28日以臺教資（六）字第1122704535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
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/>) 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許雅雯專員（電話：02-7712-9035）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環境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農業部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

副本：

電 2023/11/29 文
交 08:30:14 章



北護大--簽稿會核單

公文文號：1120017632

主旨：「教育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11月28日以臺教資（六）字第1122704535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文擬陳閱後公告。	<p>環境安全衛生室 陳惠娟 室主任</p> <p>112/11/29 16:25</p>
	<p>秘書室 蘇義泰代 主任秘書</p> <p>112/11/29 19:34</p>
擬如所擬。	<p>秘書室 蘇義泰 主任秘書</p> <p>112/11/29 20:06</p>
	<p>校長室 黃俊清 副校長</p> <p>112/11/30 17:47</p>
如擬	<p>校長室 吳淑芳 校長</p> <p>112/12/01 08:27</p>
	<p>環境安全衛生室 陳惠娟 室主任</p> <p>112/12/01 10:01</p>